

臺北市萬華區雙園國民小學112年度國防教育攝影比賽活動辦法

一、依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112年推動全民國防教育實施計畫辦理。

二、活動目的：為推廣全民國防教育，藉由廣邀攝影愛好者以鏡頭捕捉全民國防之美，激發民眾愛國情操，凝聚共識，以達成認同國家，愛護鄉土，進而團結一心，共同維護國家安全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學務處

三、參賽主題：數位攝影照片以「全民國防之美」為主題，可透過下列方式呈現：

- (一)中華民國國旗或其他象徵愛國的物件為主題素材。
- (二)捕捉國家慶典、全民國防教育活動的熱鬧氛圍，或具愛國意識的情境照。
- (三)以全民國防景點為背景主題（景點範圍可涵蓋全國）。

三、活動期間：即日起，至112年12月01日止。

- (一)收件日期：即日起至112年12月01日止。
- (二)成績公告：112年12月8日公告於本校校網(<https://www.syps.tp.edu.tw/>)。

四、參賽資格：本校學生；可以親子共同創作或個人方式創作。

五、作品規格：

- (一)本次參賽作品皆須為數位檔案。不限定使用數位相機所拍攝之相片。所有作品請保留原始檔。上傳之每張參賽照片檔案大小必須在調整至 5MB 以下，須為JPG檔格式，單張尺寸至少 2400*3600 像素長寬以上，300dpi，直橫拍攝不拘。
- (二)上傳之作品檔名請以作品名稱具體填寫：檔案名稱範例：作者姓名－作品名稱.jpg。
- (三)完整報名應繳交的檔案：作品影像檔、報名表(請至校網公告處下載)。
- (四)參賽作品請依照要求規格及需求提供照片檔案，於報名期限內(12/01)寄達指定信箱(swl@syps.tp.edu.tw)，所有參賽報名作品主辦單位概不退還，請自行留底備份。

六、評分標準：1. 主題及攝影理念契合40%、2. 構圖與創意30%、3. 攝影技巧30%。

七、獎勵：以各類別各自進行評比，未達標準得以從缺

- (一)第一名：各年級錄取1名可獲禮卷或全家商品卡200元，並獲榮譽點數5點。
- (二)第二名：各年級錄取1名可獲禮卷或全家商品卡150元，並獲榮譽點數4點。
- (三)第三名：各年級錄取1名可獲禮卷或全家商品卡100元，並獲榮譽點數3點。
- (四)佳作：各年級錄取數名，可獲得全家商品卡50元，獲榮譽點數2點。
- (五)為鼓勵同學踴躍參與，凡於期限內繳交者，均獲榮譽點數1點及摸彩券1張。

八、承辦人員：本校生教組長石汶立老師：電話 (02)23061893分機162。

九、預期效益：

- (一)藉由親子攝影創意構想，透過親子國防教育攝影比賽作品的設計及參與，進一步的協助及加強國防教育全民防衛觀念。
- (二)透過比賽強化親師生全民國防教育觀念，提昇其熱愛鄉土保家衛國土的情操。

十、經費：由教育局補助之國防教育經費項下支應

十一、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得奉校長核定修訂之。